

设计任务书

一、工程背景及概况：

1、工程名称：番禺区农村自来水提质增效三年行动计划项目（北部片区）、番禺区农村自来水提质增效三年行动计划项目（南部片区）

2、项目位置：本项目位于广州市番禺区，涉及南村镇、化龙镇、新造镇、洛浦街道、桥南街道、大龙街道、石碁镇、石楼镇 8 个镇街。

3、工程范围：改造范围涉及 20 个村居（员岗村、市头村、陈边村、南草堂村、沙亭村、山门村、思想村、东乡村、西一村、西二村、草河村、旧水坑村、莲塘村、前锋村、清流村、沙南村、赤岗村、海心村、沙北村、江鸥村），约 42475 户。

4、工程规模：

本项目位于广州市番禺区，涉及 20 个村居约 42475 户。

本项目工程估算总投资为 52741.79 万元，其中建设工程费用 45978.05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4252.22 万元，预备费为 2511.51 万元。

资金来源：供水企业自筹资金。

二、设计目标及实施效果：

1、项目建设目标：对广州市番禺区员岗村、市头村、陈边村、南草堂村、沙亭村、山门村、思想村、东乡村、西一村、西二村、草河村、旧水坑村、莲塘村、前锋村、清流村、沙南村、赤岗村、海心村、沙北村、江鸥村实施农村自来水提质增效，涉及住户约 42475 户。

2、项目实施效果：解决供水管道老化严重等问题，实现供水服务到终端，保障居民饮用水质量与安全，提高人民群众生活满意度。

三、相关政策依据及规划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16 修订版）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实施条例》（2011）
- (5)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污染防治管理规定》（2010.12）
- (6)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2017）

- (7) 《国务院关于加强城市供水节水和水污染防治工作的通知》（国发〔2000〕36号文）
- (8) 《城市供水条例》（2020.3修订）
- (9) 《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2016修订）
- (10) 《国务院关于印发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5〕17号）
- (11) 《广东省水资源综合规划》（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广东省水利厅，2008.7）
- (12) 《水功能区监督管理办法》（水利部，2017.4）
- (13) 《广东省水资源管理条例》（广东省第九届人大第三十八次会议，2003.3）
- (14) 《广东省饮用水源水质保护条例》（广东省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07.7）
- (15) 《广州市水资源开发利用管理规定》（穗府〔1993〕53号）
- (16) 《广州市饮用水源污染防治条例》（广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1997.4）
- (17) 《广州市城市供水用水条例》（广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18.12）
- (18) 《广州市城市计划用水管理办法》（穗府〔2010〕32号）
- (19) 《广州市总体规划（2017-2035）》
- (20) 《广州市水系统总体规划》（2021-2035）
- (21) 《广州市城市环境总体规划（2014-2030年）》；
- (22) 《广州市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
- (23) 《广州市水务局关于印发广州市推动供水补短板强弱项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的通知》（穗水资源〔2023〕5号）
- (24) 《广州市水务局关于印发广州市生活饮用水品质提升技术指引要求（试行）的通知》（穗水资源【2021】20号）
- (25) 《广州市水务局关于印发广州市推进供水服务到终端改造工程技术造价指引（试行）的通知》
- (26)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写大纲及说明的通知》（发改投资规〔2023〕304号）

(27) 《政府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写通用大纲》（2023年版）

四、规范及标准

- (1) 《城市供水水质标准》（CJ-T206-2005）；
- (2) 《城市给水工程规划规范》（GB50282-2016）；
- (3)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版）；
- (4) 《给水排水工程管道结构设计规范》（GB20332-2017）；
- (5) 《城市工程管线综合规划规范》（GB50289-2016）；
- (6) 《给水排水工程基本术语标准》（GB/T50125-2010）；
- (7) 《室外给水设计标准》（GB50013-2018）；
- (8) 《广东省用水定额》（DB44T1461-2021）；
- (9)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22）；
- (10) 《给水排水工程构筑物结构设计规范》（GB50069-2002）；
- (11) 《给水排水工程埋地铸铁管管道结构设计规程》（CECS1422002）；
- (12) 《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21）；
- (13) 《建筑给水排水与节水通用规范》（GB55020-2021）；
- (14) 《城市给水工程项目规范》（GB55026-2022）；
- (15) 《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GB50015-2019）；
- (16) 《民用建筑节能设计标准》（GB50555-2010）；
- (17) 《建筑与市政工程抗震通用规范》（GB55002-2021）；
- (18) 《广东省消防工作若干规定》；
- (19) 《广州市绿化条例》（2022修订）
- (20) 《城镇供水厂、维护及安全技术规程》（CJJ58-2009）
- (21) 《城镇供水管网运行、维护及安全技术规程》（CJJ207-2013）
- (22) 《用户生活给水系统设计、施工及验收规范》（DBJ440100/T）
- (23) 《广州市住宅用水水表位置设计安装技术要求》
- (24) 《居民生活用水计量系统改造工程的通告》（穗府〔2006〕46号）
- (25) 《广州市新建居民住宅给水系统设计、施工、验收技术（工作）指引》
（穗水〔2007〕307号）
- (26) 《泵站设计标准》（GB50265-2022）
- (27) 《二次供水工程技术规程》CJJ140-2010

- (28) 《建筑与市政地基基础通用规范》GB55003-2021
- (29) 《建筑与市政工程抗震通用规范》GB55002-2021
- (30) 《安全防范工程通用规范》GB55029-2022
- (31) 《广州自来水公司关于印发广州市推进供水服务到终端改造工程技术
与造价指引（试行）补充规定的通知》
- (32) 其他有关市政、给排水、结构等工程设计的最新技术标准和规范

五、设计深度

1、设计内容包括：方案修改、初步设计及概算、现场指导与监督等工作，深度达到 2013 年版《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及行业相关规范和技术标准等要求，并通过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备案。

招标人有权根据工程情况调整工作内容，对应费用相应增减，中标单位应无条件接受。

六、番禺区农村自来水提质增效三年行动计划项目（北部片区）、番禺区农村自来水提质增效三年行动计划项目（南部片区）初步设计需满足招标文件（含招标公告及合同条款）的要求，具体详见番禺区农村自来水提质增效三年行动计划项目（北部片区）、番禺区农村自来水提质增效三年行动计划项目（南部片区）初步设计招标文件（含招标公告及合同条款）。